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关于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3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等规则的要求，我部对你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进行了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6.1条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说明并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32.52亿元，计提坏账准备12.51亿元，计提比例为38.46%，远高于上年水平，其中35名客户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

（1）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名称、交易背景、是否为关联方、金额、结算周期、期后回款等相关信息，说明是否存在回收风

险，公司对相应收入确认的依据是否充分；（2）结合坏账计提政策，说明报告期末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3）前述35名客户的名称、交易背景、是否为关联方、账龄、金额等相关信息，说明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是否取得相关证据对该等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提供充分的支持，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核实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以及已采取和拟采取的追溯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 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18.88亿元，主要包括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医院保证金、以及其他往来款等。其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10.30亿元，占比为54.58%；医院保证金为4.12亿元，占比为21.81%；其他往来款为3.97亿元，占比为21.01%；前述三项合计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97.40%；报告期内，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共计1.63亿元，其中对100名客户预期信用损失率为100%，全额计提坏账准备3,207.58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

（1）分别列示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医院保证金和其他往来款的对象名称、是否为关联方、期末金额、账龄、形成原因、坏账准备计提等情况，是否逾期，是否足额计提坏账准备，明确相关款项是否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2）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并结合公司医院客户等级结构与销售规模、保证金收取条件与权利义务条款等方面，说明公司医院保证金总额与单项金额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公司，并说明原因，预付保证金的医院中是否存在关联方；（3）报告期末1年以上账龄的其他应收账款尚未回款的原因、期后结算时

间、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 年报及日常公告显示，公司存货损坏报废损失本期发生额为7.27亿元，同比上年的14.96万元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存货中药品、中药饮片超过有效使用期限。请公司补充披露：

(1) 存货报废损失大幅增加的原因，履行的必要决策程序，报废归属期间是否合理，相关会计处理及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2) 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运营模式等，说明公司报告期末各类存货水平的合理性；(3) 结合存货明细及库龄情况，说明各类存货的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滞销或大幅贬值的情况，是否符合行业特征。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 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合并范围内部分公司内部控制失效，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新沂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南京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等单位内部控制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具有重大性和广泛性。请公司补充披露：

(1) 全部内控失效子公司的名称、内控失效发生的具体原因、违反的具体管理制度、主要决策者及相关责任人；(2) 公司针对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失效情况的整改措施以及实施进展情况；(3) 说明近3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同类风险事项，并充分提示风险。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 年报显示，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1,261.7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4.05%，无关联方销售；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9,118.28万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5.37%，无关联方采购。请公司补充披露：

(1) 前五名客户基本情况，包括名称、合作年限、结算方式、本期销售金额及同比变动情况、期末未结算金额等，说明销售价格变动趋势与市场价格是否一致；(2) 按采购商品种类列示前五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方式、采购金额、结算方式等情况，说明采购价格变动趋势与市场价格是否一致；(3) 是否存在客户、供应商为同一方的情形，如有，详细说明情况，明确相关的业务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是否存在商业实质。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 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93亿元，同比上年的45亿元大幅下降。报告期内分季度营业收入依次为20.47亿元、3.55亿元、2.32亿元、-17.41亿元，季节波动较大。请公司补充披露：

(1) 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2) 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巨额负值的原因；(3) 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7.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款项余额为10.47亿元；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余额12亿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18同济01和18同济02债券逾期，逾期债券余额为4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前述资金占用、违规担保、逾期债券偿还的最新进展，是否制定了详细有效的解决措施，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

8. 年报显示，公司固定资产期末余额12.93亿元，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其中暂时闲置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11.09亿元，另有部分房产未办妥房产证。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余额7.38亿元，减值准备

2.76亿元，账面价值4.6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基本情况，包括坐落、建筑面积、账面价值、累计折旧、物业性质、产证办理情况、目前使用情况等；（2）暂时闲置房屋及建筑物的计划用途、实际使用情况、闲置原因和期限、预计恢复使用的时间，是否存在成为无效资产的风险；（3）在建工程各项目的预计总投资、物业性质、建筑面积、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未来的建设投资进度、工程款实际支付情况等。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之后立即对外披露，并于5个交易日内，就上述事项书面回复我部，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